

104 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 招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紀錄

記錄：王欣怡

時間：104 年 7 月 15 日 13:30

地點：圖書館 7 樓第一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如簽名單

會議主持人：徐副主任委員堯輝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本校 104 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招生考試於 3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進行考生網路報名作業，完成報名人數 19 人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第一案：本次招生有 3 位考生擬依據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 6 條：「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」條件報考，是否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「入學大學同等學歷認定標準」第 6 條規定：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，經校級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得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。

二、3 位考生皆具備報考系所所需之任職企業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 1 億元以上；有擔任高階經理人十年以上之工作經歷；專業領域成就卓越，有具體事績之條件並經報考系所初審通過(相關資料詳見附件)，提請招生委員會審議。

辦法：經本會審核通過，將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；如未通過將通知考生辦理報名費退費事宜。

決議：同意此 3 位考生以同等學力報考 104 學年度高階經理人碩士在職專班【兩岸台商組】招生考試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：13:45。